

证券代码：301281

证券简称：科源制药

公告编号：2025-036

##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金额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披露了全资子公司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诺制药”）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截止2024年11月18日，力诺制药通过银行查询获悉，力诺制药部分账户已解除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进展公告》（2024-091）

截止2025年4月29日，力诺制药通过银行查询获悉，力诺制药被冻结银行账户部分金额已解除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银行账户部分金额解除冻结情况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已解除冻结金额(元)	未解除冻结金额(元)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支行	937*****8909	一般户	29,172,193.00	57,000,000.00

#### 二、银行账户部分金额尚未解除冻结的原因

近日，力诺制药收到了江苏省灌南县人民法院案号为(2024)苏0724民初5548号的关于准许原告江苏赛邦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赛邦”）撤诉的《民事裁定书》，以及案号为(2024)苏0724民初5548-1号的准予解除保全措施的《民事裁定书》，原告江苏赛邦撤诉后，该案件的保全措施已解除，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86,172,193元解除冻结。

2025年4月29日，力诺制药收到江苏省灌南县人民法院送达的法律文书，江苏赛邦就与力诺制药合同纠纷一案申请撤诉后重新向法院提起诉讼，并向法院申请采取保全措施冻结了上述银行57,000,000.00元额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诉讼案件已经法院立案受理，尚未开庭审理。该保全措施系法院在案件立案后，根据申请人的申请做出的正常诉讼过程中的程序性措施，并非法院对公司实体权利义务的裁判。

### 三、银行账户部分金额尚未解除冻结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力诺制药尚未解除冻结银行账户数量为1个，被冻结账户资金金额57,000,000.00元，上述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19%，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的标准，尚未解除冻结银行账户不是公司的主要账户，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鉴于尚未解除冻结银行账户所涉及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最终诉讼结果为准。

### 四、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